

# 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文件

眉职党〔2015〕29号



## 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关于印发《2015年党建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中层部门、教学单位、院工会办、院团委、各党总支：

按照省委教育工委和市委的有关要求，经院党委研究，现将《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2015年党建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学习，贯彻执行。



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15年4月16日

# 中共眉山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 2015 年党建工作要点

2015 年，学院党建工作的总体要求是：按照全省高校党建工作部署和眉山市委党建责任清单，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以加强干部队伍、党支部和党员队伍为重点，认真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全面提升党员队伍质量，以示范建设为中心，深化人才培养模式改革，促进学院内涵发展，以加强校风建设为切入点，开创学院工作新局面。

###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加强宣传思想建设

（一）抓好干部职工学习教育活动。认真落实《党委中心组学习计划》（眉职党〔2015〕22 号）和《教职工政治理论学习安排》（眉职党〔2015〕24 号），建立党委会前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法律法规制度，组织广大党员干部深入学习习总书记关于教育改革发展的论述。加强师德师风建设，做到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坚持党委委员讲党课制度。

（二）做好学生思想政治工作。深入开展交心谈心、法律和廉政文化进校园，廉洁教育进课堂，心理健康普查和辅导，教育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价值观、人生观和世界观。及时处置突发事件，维护学院稳定。

(三) 加强思政队伍建设。通过教学改革，提高教学吸引力和感染力，配强辅导员队伍，推动辅导员职业能力建设标准的贯彻落实。

(四) 抓好宣传引导。围绕学院中心工作，大力宣传创示攻坚、校风建设、综合改革三大任务成果。认真落实《关于加强校风建设的八条措施》(眉职党〔2015〕18号)并在党风、政风、师德师风、教风、学风、校风抓出成效，形成常态机制。建好管好用好宣传教育阵地，充分发挥舆论的引导作用，营造良好的校园氛围。

## 二、按照“好干部”标准，加强干部队伍建设

(一) 院、系(处)领导干部要按照市委争创好班子的要求，做到工作有亮点，每年有创新。通过送培4-8名干部、干部谈心谈话全覆盖，增强从严治党、依法治教的自觉性和责任感，更新教育理念，提升办学治校能力。

(二) 强化领导班子的带头示范作用。严格执行《党委领导班子成员作风建设约法十则》、《党委领导班子成员民主生活会制度》和《加强中层及以上干部教育管理和监督规定》(眉职党〔2015〕12号)。

(三) 完善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和考核办法。严格执行《中层干部年度考核办法》(眉职党〔2015〕13号)，逗硬监督考核。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坚持好干部的标准，优先选拔在教育教学

一线、在专业建设、课程建设中有实绩的教师充实干部管理队伍。实施新一轮中层干部轮岗交流。

(四)开展“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领导干部要严以修身、严以用权、严以律己，谋事要实、创业要实、做人要实。精心组织开展好“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

(五)全面推行“四个当天”制度。认真落实《“四个”当天制度实施办法》(眉职党〔2015〕2号)》并抓出成效，实现当天事当天毕，当天接当天处，当天领当天动，当天应当天办的要求。

(六)坚持常态治理庸懒散浮拖。认真落实《开展慵懒散浮拖专项整治工作实施方案》(眉职党〔2014〕76号)并抓出成效，努力提高教书育人、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的水平和质量。

### **三、夯实基层党组织，加强组织建设**

(一)创建省级服务型党支部建设。围绕“服务改革、服务发展、服务师生、服务党员、服务社会”和“六有”目标，至少创建一个省级服务型党支部。

(二)按照“三分类三升级”活动的要求，加强党支部标准化建设。

(三)抓好党员队伍教育服务管理，提高党员发展质量。组织开展好“三会一课”活动，用好批评与自我批评的武器，教育引导党员带好头、发挥好引领示范作用，严肃处理“三不”

党员。

（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按照“短期聘，长期进”原则，引进高素质教师，强化教师培训的针对性、实用性，引导教师按岗位职责做好各项工作。

（五）规范党员发展程序，提高党员发展质量，重视培养优秀青年教师入党。

#### **四、以执纪问责为重点，进一步加强党风廉政建设**

（一）从严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省政府十项规定、市委市政府“六个坚持”，持续抓好《进一步深化正风肃纪推进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眉职党〔2014〕52号）确定的18项工作，建立作风建设长效机制。

（二）深化“七项专项治理”、“9+3X”突出问题专项整治。持续抓好《领导班子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整改落实方案》确定的21项工作。

（三）严肃纪律，严明规矩，从严督查制度规定、党委行政议定事项的贯彻落实情况，把《抓党建构建从严治党新常态实施意见》（眉职党〔2015〕17号）确定的19项工作抓出成效。

（四）推进警示教育常态化。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和纪委监督责任。坚持把警示教育贯穿党员干部成长全过程，落实到教育培养、选拔任用、考核评价、管理监督等环节。坚持对新任职领导干部和重要领域、重要岗位、重点人员集中开

展警示教育。

## 五、进一步完善制度，严格执行制度等

（一）制定并实施《党建责任清单制度》，组织实施《党组织谈心谈话制度》，制定并实施组织建设重点特色工作。

（二）建立党支部书记向所在党总支报告党建工作和党总支书记向院党委报告党建工作制度。虚心接受党组织和广大党员的评议监督，健全党建工作述职考评机制。

（三）强化制度规定执行落实。严明党的政治纪律，严格执行“四个服从”和执行领导干部个人事项报告制度。

（四）把党建工作纳入综合目标绩效考核范畴，强化日常考评，严肃年度考核，逗硬奖惩。

（五）健全党建工作保障机制。党组织工作经费按规定比例列入学院年度经费预算，加大投入保障力度。严格基层党建工作经费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六）认真贯彻落实《高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和《高等教育法》规定的党委、党委书记、校长（行政）、纪委、工会、教代会、学术委员会、团委、党总支、教工党支部、学生党支部、职能部门、教学单位职责，依法履职尽责。